

2024 年度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决算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瓮江镇党委、政府主要承担着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各项路线方针政策，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的重大任务。列入乡级预算管理的部门有政府机关、计育、财政、农技、建管、水管、民政、林业等部门，同时还担负着抚恤社救、计划生育、乡村道路、水利及村级补助等经费的核算及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的转移支付等经费的监督使用。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决算表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瓮江镇人民政府行政机关、瓮江镇财政所、瓮江镇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瓮江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瓮江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瓮江镇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服务中心、瓮江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瓮江镇退役军人服务站、瓮江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决算表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为：瓮江镇人民政府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58.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779.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86.54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6.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1.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358.7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147.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67.2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7.7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27.1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9.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1.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45.23	本年支出合计	57	7,445.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445.23	总计	60	7,445.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45.23	7,445.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9.65	2,779.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19.15	2,719.15					
2010301	行政运行	2,492.36	2,492.3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79	226.7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00	6.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106	财政事务	44.50	44.5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	6.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8.00	3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00	2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0	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09	261.0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05	113.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5	113.05					
20808	抚恤	17.99	17.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99	17.99					
20810	社会福利	10.30	10.30					
2081004	殡葬	6.00	6.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30	4.30					
20820	临时救助	35.72	35.7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72	35.7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1	2.0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1	2.0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4.53	74.5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4.53	74.5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50	4.5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58.74	2,358.74					
21103	污染防治	2,355.74	2,355.7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355.74	2,355.7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	3.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7.18	1,147.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84	16.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84	16.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0	23.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00	2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7.80	1,017.8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0.36	770.3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00	2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7.97	197.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29.47	29.4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74	30.7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0.74	30.7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1	58.8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1	58.81					
213	农林水支出	667.28	667.28					
21301	农业农村	21.00	21.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2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1.00					
21303	水利	7.00	7.00					
2130314	防汛	7.00	7.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9.28	439.2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00	3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09.28	409.2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73	7.7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00	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00	2.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3	5.7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3	5.7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16	27.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16	27.1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16	27.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0	7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0	7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0	79.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00	5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00	51.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1.00	21.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38.00	38.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00	3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00	3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45.23	1,497.88	5,947.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9.65	1,305.43	1,474.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19.15	1,305.43	1,413.72			
2010301	行政运行	2,492.36	1,305.43	1,186.9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79		226.7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00		6.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106	财政事务	44.50		44.5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		6.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8.00		3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00		2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0		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09	113.05	148.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05	113.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5	113.05				
20808	抚恤	17.99		17.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99		17.99			
20810	社会福利	10.30		10.30			
2081004	殡葬	6.00		6.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30		4.30			
20820	临时救助	35.72		35.7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72		35.7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1		2.0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1		2.0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4.53		74.5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4.53		74.5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50		4.5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58.74		2,358.74			
21103	污染防治	2,355.74		2,355.7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355.74		2,355.7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		3.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7.18		1,147.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84		16.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84		16.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0		23.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00		2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7.80		1,017.8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0.36		770.3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00		2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7.97		197.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7		29.4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74		30.7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0.74		30.7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1		58.8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1		58.81			
213	农林水支出	667.28		667.28			
21301	农业农村	21.00		21.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2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1.00			

21303	水利	7.00		7.00		
2130314	防汛	7.00		7.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9.28		439.2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00		3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09.28		409.2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73		7.7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00		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00		2.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3		5.7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3		5.7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16		27.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16		27.1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16		27.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0	7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0	7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0	79.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00		5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00		51.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1.00		21.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38.00		38.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00		3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00		3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58.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79.65	2,779.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86.5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6.00	26.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1.09	261.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0	2.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358.74	2,358.7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7.18	98.65	1,048.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67.28	667.2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7.73	7.7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7.16	27.1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40	79.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1.00	51.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8.00		3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45.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45.23	6,358.69	1,086.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445.23	总计	64	7,445.23	6,358.69	1,086.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58.69	1,497.88	4,860.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9.65	1,305.43	1,474.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19.15	1,305.43	1,413.72
2010301	行政运行	2,492.36	1,305.43	1,186.9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79		226.7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00		6.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106	财政事务	44.50		44.5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		6.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8.00		3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00		2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0		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09	113.05	148.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05	113.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5	113.05	
20808	抚恤	17.99		17.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99		17.99
20810	社会福利	10.30		10.30
2081004	殡葬	6.00		6.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30		4.30
20820	临时救助	35.72		35.7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72		35.7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1		2.0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1		2.0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4.53		74.5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4.53		74.5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50		4.5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58.74		2,358.74
21103	污染防治	2,355.74		2,355.7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355.74		2,355.7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		3.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65		98.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84		16.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84		16.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0		23.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00		2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1		58.8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1		58.81
213	农林水支出	667.28		667.28
21301	农业农村	21.00		21.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2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1.00
21303	水利	7.00		7.00
2130314	防汛	7.00		7.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9.28		439.2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00		3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09.28		409.2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73		7.7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00		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00		2.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3		5.7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3		5.7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16		27.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16		27.1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16		27.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0	7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0	7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0	79.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00		5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00		51.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1.00		21.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5.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31.91	30201	办公费	7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3.57	30202	印刷费	6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7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3.61	30205	水费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05	30206	电费	17.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5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1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8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295.87						20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86.54	1,086.54		1,086.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48.54	1,048.54		1,048.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17.80	1,017.80		1,017.8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770.36	770.36		770.3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00	20.00		2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197.97	197.97		197.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9.47	29.47		29.4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0.74	30.74		30.7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30.74	30.74		30.74	
229	其他支出	0.00	38.00	38.00		38.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8.00	38.00		3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8.00	38.00		3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6				
4.26	0.00	0.00	0.00	0.00	4.26	4.26	0.00	0.00	0.00	0.00	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445.23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699.18 万元，下降 47.36%。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逐渐完工，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相关的补偿款及项目工程款大幅减少，因此支出也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445.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45.2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445.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7.88 万元，占 20.12%；项目支出 5947.35 万元，占 79.8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445.23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699.18 万元，下降 47.36%。由于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逐渐完工，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相关的补偿款及项目工程款大幅减少，因此支出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58.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41%。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363.02 万元，下降 50.02%，主要原因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偿款及工程款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58.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779.65 万元，占 43.7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6 万元，占 0.4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1.08 万元，占 4.11%；卫生健康（类）支出 2 万元，占 0.03%；节能环保（类）支出 2358.74 万元，占 37.09%；城乡社区（类）支出 98.65 万元，占 1.55%；农林水（类）支出 667.28 万元，占 10.49%；交通运输（类）支出 7.73 万元，占 0.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27.16 万元，占 0.43%；住房保障（类）支出 79.40 万元，占 1.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等（类）支出 51 万元，占 0.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58.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92.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2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7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5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为 2355.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乡村道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0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7.8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95.8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6.5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02.0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3.4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6.5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元万元，本年支出 108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元万元，项目支出 1086.5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万元，具体情况

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0.3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70.3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7.9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97.9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4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9.4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30.7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0.7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并未增加和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 万元，与决算持平；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4.74 万元，下降 52.67%，减少主要是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积极实行无纸化办公，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并未增加和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并未增加和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26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26 万元, 其中: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26 万元, 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4 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168 个、接待人次 86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2.0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35.95 万元。下降 53.88%, 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和加强效能建设所致。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3.02 万元, 用于召开瓮江镇镇村两级日常工作会议开支及会议餐费; 开支培训费 4.1 万元, 用于开展瓮江镇干部业务培训。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6.23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16.23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23.89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1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3.8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四、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财政支出资金的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一致，资金收支平衡。

预算编制方面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收支平衡的原则。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根据乡镇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科学合理地编制一般公共预算年度计划，并严格执行，不随意调整或追加。

执行方面遵循分类管理制度，建立预算执行进度考核机制，特别是要确保重点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并专款专用；确需调整预算的，按照规定的程序报经批准。规范资金支付流程，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资金使用计划拨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在监督方面不断健全内控制度确保资金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不断加强绩效监督，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瓮江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

市、县各项决策部署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苦干实干、奋勇争先，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安全生产、民生保障等各项工作，全力推动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将部门整体绩效情况总结如下。

产业发展加速发力。一是项目发展稳中有进。作为全县重点项目之一，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已实现垃圾进场开工，即将全面开始运营；英集村昌江集中建房安置项目桩基已全面铺牢，预计12月份全面完成；英集、塅坪两村35kv高压电路建设项目桩基已全面完成，目前正在组装塔基；教育三年攻坚行动、公墓山建设项目正在有条不紊的进行。二是招商引资稳中增效。始终把招商引资作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关键引擎，依托瓮江镇商会这一平台，持续开展“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以吸引更多寓外乡友回乡建设；截至目前，新引进投资3000万元平江县唯美食品有限公司、投资4000万元湖南粤派门窗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静伟超市、投资890万元新岗生态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项目以及投资3000万元华雅盘石洲森林公园亲子游乐园二期项目，预计能为我镇解决650余人就业问题。三是产业联盟稳中提质。进一步扩大产业联盟规模，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持续扩大白玉丝瓜种植面积，并预计新增石坳辣椒种植基地，打造瓮江有机生态蔬菜品牌；大力支持九龙湾村、新岗村鹌鹑养殖基地规范化生产，支持零抗鸡蛋养殖扩大生产规模，积极对接项目资金、技术服务、养殖贷款、市场销售等方面支持，全面提升养殖规模和养殖效益。

社会大局安定和谐。一是抢险救灾尽职尽责。面对自有气象记录以来持续时间最长、强度最大、雨量最多的严峻灾情，镇党委、政府坚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因时因势动态调优防范策略，在上级的高度重视和外部的有力支援下，全镇党员干部挺身而出、冲锋陷阵，与时间赛跑、与洪魔鏖战，紧急转移安置群众 1648 人，做到了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安全住处、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够及时医治。并且在灾后，迅速组织交通、电力、通讯、水务等部门，抽调专业人员深入灾区抢修基础设施，全镇道路、水电、通讯信号在 3 日内基本恢复，最大限度降低了灾害损失。二是安全生产持续向好。认真落实各行各业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深入液化气站等重点企业和中小学及敬老院等重点场所、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共开展专项排查行动 9 次，校车安全大检查 4 次，食品安全专项行动 11 次，张贴海报及宣传标语手册 18000 余份。三是社会治安和谐稳定。坚持每月调度、半年讲评，推动信访工作责任落地落实。上半年，针对群众普遍关注的征地拆迁、婚恋感情、邻里冲突等热点难点问题，全面深入排查，强化预警、稳控和化解机制，准确了解矛盾纠纷信息，消除群体性上访苗头，共调解矛盾 61 起，调解成功率 100%；针对“利剑护蕾”相关工作，进一步对全镇未成年人及风险人员进行再次摸排核查，共排查出重点未成年人 1459 人和风险人员 69 人，并且对重点未成年人全部落实“三个一”帮扶措施，包保责任人每月上门走访，了解未成年人学习、生活情况，宣传利剑护蕾、防溺水、交通安全等知识，增强未成

年人自我保护意识，为我镇上半年“利剑护蕾”零发案打下了坚实保障。四是生态环境有效改善。着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对 24 户畜禽养殖户的治污设施使用情况开展了 6 次全方位、无死角巡查，针对养殖污染问题，共下达 35 封限期整改通知书，所涉及的养殖场（户）现已全部完成整改。

民生保障可感可及。一是教育事业日益繁荣。持续推进教育三年攻坚行动，塔兴小学教学楼项目预计 10 月中旬完工，平江第八中学综合楼、生活楼建设、瓮江中心小学建设均已基本完成前期准备手续，有望下半年启动开工；在我镇和教育基金会奖教奖学的帮助下，今年我镇本科上线人数 212 人（其中北京大学 1 人，985 学校 10 人，211 学校 13 人），再次为我们瓮江教育事业增光添彩。二是有效衔接持续稳固。积极组织各村召开两年以上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分析研判会，纳入风险监测 6 户 29 人，消除风险 6 户 19 人。严格落实“五个一”的走访要求，集合镇村两级干部、各相关部门单位和后盾单位力量对 128 户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实行结对帮扶一月一走访，对 2759 户脱贫户和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实行结对一季度一联系。对帮扶成效不明显的监测户及时调整、优化帮扶措施，多方位的帮助监测对象解决困难，增加收入。三是文明乡风浸润人心。通过村村响、公益广告、宣传栏、文明创建屋场会等多种有效形式广泛宣传乡风文明，投放公益广告近 300 余处，积极开展“浓情端午‘粽’享文明”、“星级文明户”、“身边好人”、“好婆婆、好媳妇”先进模范的评选等主题活动；督促各村制定“一约四会一队”，积极倡导村民丧事俭办，红事

新办，余事不办，在全镇范围内形成良好乡风文明的氛围。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2024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95.27分，等级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是指用于内卫、消防等武装警察部队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是指用于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是指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是指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

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六、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十、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十一、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二十二、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二十三、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二十四、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五、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七、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

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八、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二十九、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三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三十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三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三十四、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三十五、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三十六、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三十七、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三十八、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三十九、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四十、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四十一、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四十二、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四十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十四、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四十五、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四十六、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四十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

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四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6:

2024 年度瓮江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位于平江县西南部，南倚长沙金井，西望浯口，北接余坪，共辖 29 个村，1 个居委会。全镇总人口近 6 万人，总面积 248.8 平方公里。单位性质：政府机关；财务隶属关系：平江县；我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115 人，年末实有人数 105 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 年瓮江镇人民政府全年财政指标下达数 13510.49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10.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1034.32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88.31 万元、其他资金 5776.96 万元。全年财政指标支出数 12528.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7.88 万元、项目支出 11030.29 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支出、农业农村发展、社会事务管理、其他支出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本年度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基本支出指标下达数 1529.38 万元，指标使用数 1497.88 万元，结余 31.5 万元，

使用进度 97.94%。

主要用途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国防支出等。本单位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根据乡镇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科学合理地编制一般公共预算年度计划，并严格执行，不随意调整或追加。确需调整预算的，按照规定的程序报经批准。规范资金支付流程，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资金使用计划拨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在“三公”经费方面，2024 年预算数 3.6 万元，决算数 4.26 万元，2023 年决算数 9 万元，较上一年压缩 52.67%。本单位“三公”经费全部为公务接待费，无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无出国经费。本单位公务接待严格遵守平发办〔2015〕7 号《平江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执行，实行审批登记制度以及公函制度，公务接待费用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单独列示，严格控制接待费支出规模。

(二) 项目支出

本年度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支出指标下达数 4881.53 万元，指标使用数 4583.15 万元，结余 298.38 万元，使用进度 93.89%。其中财政资金占比 100%。

实际使用情况如下：办公经费 884.45 万元、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68 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

补助 47.89 万元、工资奖金津补贴 39.24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94.8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42 万元、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62 万元、其他支出 251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612.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 万元、社会福利和救助 14.23 万元、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24.16 万元、委托业务费 40.43 万元。

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资金预算编制方面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收支平衡的原则；执行方面遵循分类管理制度，建立预算执行进度考核机制，特别是要确保重点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并专款专用；在监督方面不断健全内控制度确保资金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不断加强绩效监督，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经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报表，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本单位项目组织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建立并完善了《瓮江镇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瓮江镇小额采购内部控制制度》。从机构设置、队伍建设、绩效管理、采购预算、采购需求、采购活动、合同管理、履约验收

结算、信息支撑、营商环境、监督检查等方面对项目组织实施制定了全流程的标准化管理体系。

在机构设置上，明确各部门职责边界，建立跨部门协同机制，确保项目组织实施全链条高效运转；队伍建设方面，通过定期开展专业培训、组织交流，打造具备政策解读、风险防控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队伍；绩效管理实施动态评估，将采购质量、成本控制、服务满意度等指标纳入考核，强化结果应用与奖惩机制。

针对采购预算，严格执行“两上两下”编审流程，结合历史数据与市场动态进行科学预测；采购需求阶段引入多方论证机制，联合三方机构、上级部门等开展需求调研与合规性审查；验收环节建立多部门联合验收小组，结合财政评审中心出具的财评结算资料，实行资金支付与履约进度、质量挂钩。

监督检查采取日常巡查与专项审计相结合，建立项目台账与整改跟踪机制，对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形成“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事后追责”的闭环管理模式，切实提升项目实施效能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资产管理情况

多措并举助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一是建章立制，落实责任。建立并完善了《瓮江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管理办办法》及《瓮江镇人民政府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对国有资产

的购置、入账、使用、盘点、处置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及制度设计。确保强化职责，明晰责任。

二是建立台账，账实相符。整理并归档了 2014 年至今的国有资产年度台账及资产活页卡片账，形成了以资产负债表、国资系统资产总账、资产卡片、资产余额表、资产明细账、原始凭证附件、实物照片等为主要内容的资产台账体系。确保账实相符、账卡相符、账表相符、账账相符。

三是细致清查，摸清家底。2024 年 9-10 月对瓮江镇国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共计收到各线办 40 余份资产盘点表，并根据反馈结果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板块进行资产信息卡的更新，确保账实相符，保障了瓮江镇国有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国有资产厘清家底，为后续的资产盘活、保值增值提供了基础支撑。

四是夯实管理，久久为功。进一步细化管理要求，针对资产申报购建、验收登记、核算入账、领用移交、维修保管、清查盘点等重点环节，对照国有资产精细化管理要求查漏补缺，夯实日常管理，确保流程清晰、管理规范、责任可查。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指标下达数 1034.32 万元，指标使用数 1033.06 万元，使用进度 99.88%。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瓮江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苦干实干、奋勇争先，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安全生产、民生保障等各项工作，全力推动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将部门整体绩效情况总结如下。

(一) 产业发展加速加力。一是项目发展稳中有进。作为全县重点项目之一，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已实现垃圾进场开工，即将全面开始运营；英集村昌江集中建房安置项目桩基已全面铺牢，预计 12 月份全面完成；英集、塅坪两村 35kv 高压电路建设项目桩基已全面完成，目前正在组装塔基；教育三年攻坚行动、公墓山建设项目正在有条不紊的进行。二是招商引资稳中增效。始终把招商引资作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关键引擎，依托瓮江镇商会这一平台，持续开展“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以吸引更多寓外乡友回乡建设；截至目前，新引进投资 3000 万元平江县唯美食品有限公司、投资 4000 万元湖南粤派门窗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静伟超市、投资 890 万元新岗生态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项目以及投资 3000 万元华雅盘石洲森林公园亲子游乐园二期项目，

预计能为我镇解决 650 余人就业问题。三是产业联盟稳中提质。进一步扩大产业联盟规模，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持续扩大白玉丝瓜种植面积，并预计新增石坳辣椒种植基地，打造瓮江有机生态蔬菜品牌；大力支持九龙湾村、新岗村鹌鹑养殖基地规范化生产，支持零抗鸡蛋养殖扩大生产规模，积极对接项目资金、技术服务、养殖贷款、市场销售等方面支持，全面提升养殖规模和养殖效益。

（二）社会大局安定和谐。一是抢险救灾尽职尽责。面对自有气象记录以来持续时间最长、强度最大、雨量最多的严峻灾情，镇党委、政府坚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因时因势动态调优防范策略，在上级的高度重视和外部的有力支援下，全镇党员干部挺身而出、冲锋陷阵，与时间赛跑、与洪魔鏖战，紧急转移安置群众 1648 人，做到了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安全住处、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够及时医治。并且在灾后，迅速组织交通、电力、通讯、水务等部门，抽调专业人员深入灾区抢修基础设施，全镇道路、水电、通讯信号在 3 日内基本恢复，最大限度降低了灾害损失。二是安全生产持续向好。认真落实各行各业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深入液化气站等重点企业和中小学及敬老院等重点场所、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共开展专项排查行动 9 次，校车安全大检查 4 次，食品安全专项行动 11 次，张贴海报及宣传标语手册 18000 余份。

三是社会治安和谐稳定。坚持每月调度、半年讲评，推动信访工作责任落地落实。上半年，针对群众普遍关注的征地拆迁、婚恋感情、邻里冲突等热点难点问题，全面深入排查，强化预警、稳控和化解机制，准确了解矛盾纠纷信息，消除群体性上访苗头，共调解矛盾 61 起，调解成功率 100%；针对“利剑护蕾”相关工作，进一步对全镇未成年人及风险人员进行再次摸排核查，共排查出重点未成年人 1459 人和风险人员 69 人，并且对重点未成年人全部落实“三个一”帮扶措施，包保责任人每月上门走访，了解未成年人学习、生活情况，宣传利剑护蕾、防溺水、交通安全等知识，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为我镇上半年“利剑护蕾”零发案打下了坚实保障。四是生态环境有效改善。着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对 24 户畜禽养殖户的治污设施使用情况开展了 6 次全方位、无死角巡查，针对养殖污染问题，共下达 35 封限期整改通知书，所涉及的养殖场（户）现已全部完成整改。

（三）民生保障可感可及。一是教育事业日益繁荣。持续推进教育三年攻坚行动，塔兴小学教学楼项目预计 10 月中旬完工，平江第八中学综合楼、生活楼建设、瓮江中心小学建设均已基本完成前期准备手续，有望下半年启动开工；在我镇和教育基金会奖教奖学的帮助下，今年我镇本科上线人数 212 人（其中北京大学 1 人，985 学校 10 人，211 学校 13 人），再次为我们瓮江教育事业增光添彩。二是有效衔接

持续稳固。积极组织各村召开两年以上未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分析研判会，纳入风险监测 6 户 29 人，消除风险 6 户 19 人。严格落实“五个一”的走访要求，集合镇村两级干部、各部門单位和后盾单位力量对 128 户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实行结对帮扶一月一走访，对 2759 户脱贫户和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实行结对一季度一联系。对帮扶成效不明显的监测户及时调整、优化帮扶措施，多方位的帮助监测对象解决困难，增加收入。三是文明乡风浸润人心。通过村村响、公益广告、宣传栏、文明创建屋场会等多种有效形式广泛宣传乡风文明，投放公益广告近 300 余处，积极开展“浓情端午‘粽’享文明”、“星级文明户”、“身边好人”、“好婆婆、好媳妇”先进模范的评选等主题活动；督促各村制定“一约四会一队”，积极倡导村民丧事俭办，红事新办，余事不办，在全镇范围内形成良好乡风文明的氛围。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安不忘危，兴不忘忧。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

（一）招商引资项目个数未完成年度目标。原因：少数村没有明确的产业发展规划，路径不够清晰，措施不够精准，效果不够明显，发展后劲不足。

（二）培育村级后备力量人数未完成年度目标。原因：党员队伍教育管理仍需提质，少数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

够充分，组织生活不够规范，在教育管理党员上还缺少一些硬措施、硬抓手。

（三）工程按时完工率低于年度目标值。原因：1. 存在资金缺口；2. 项目涉及村民土地征用、青苗补偿时，因政策宣传不到位或补偿标准争议，引发村民阻工；3. 瓮江多山区、河流，雨季易引发山体滑坡、道路冲毁，导致季节性停工。

（四）招商引资项目投资金额未完成年度目标。原因：瓮江镇招商引资工作在强化统筹规划及压实责任方面做得不足；缺乏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产业链不完整，配套服务跟不上；对瓮江镇的资源优势、优惠政策宣传力度不够。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招商引资项目个数未完成年度目标的问题，要聚力招商引资，做实乡村发展文章。进一步推动“全员招商”，压紧压实村（居）责任，确保人人身上有担子，个个身上有任务。一方面要致力于提升现有产业，推动白玉丝瓜、零抗鸡蛋、鹌鹑养殖三大板块做大做强，因地制宜，建设一批高标准种植龙头示范基地，以龙头引领产业集群发展，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全方位打造具有鲜明特色与强大影响力的瓮江品牌；另一方面，积极引进当前所没有的优质产业，比如当前全县都在关注的“林下经济”以及魔芋产业。诚挚邀请专家团队来我镇建设示范基地、提供技术指导，吸引农户参与种植，同时积极与魔芋加工企业洽谈，争取在镇内建设

加工厂，打造种植到加工的全产业链，提升产品附加值，为我镇经济注入全新活力。形成产业兴旺、企业发展、村集体增收、村民共富的“多方共赢”新局面；形成“村尽其用、各展所长、共建共享”的产业振兴良性循环。

针对培育村级后备力量人数未完成年度目标的问题，要着力建强队伍，用好“启明星光·党员就在你身边”等载体，引导党员干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发展。健全村级后备力量“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着力锻造一支素质过硬、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村级后备干部队伍。

针对工程按时完工率低于年度目标值的问题，要着力争取专项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启动前开展“政策明白会”，公示征地补偿标准、施工周期等，邀请法律顾问现场答疑，将矛盾化解在萌芽阶段；完善自然灾害风险评估，项目立项前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分析历史极端天气数据，制定针对性预案。

针对招商引资项目投资金额未完成年度目标的问题，要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在土地、手续办理、优化环境、用工等方面，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全天候的优质服务，营造重商亲商爱商的良好环境；根据本乡镇的资源特色和产业基础，制定科学合理的产业规划，明确主导产业和发展方向，积极培育和引进龙头企业，带动相关配套企业入驻，形成产业集群，提升产业竞争力；在服务好现有项目的同时，也要全面把握

政策、机遇，充分发挥寓外乡友信息广、资源多、人脉足的天然优势，加大宣传推广，积极参加各类招商推介会、展会等活动，提高瓮江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掌握争资争项主动权，让更多资金、项目落户瓮江。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2024 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5.27 分，等级优。根据县财政局统一部署，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将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前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提高工作效能。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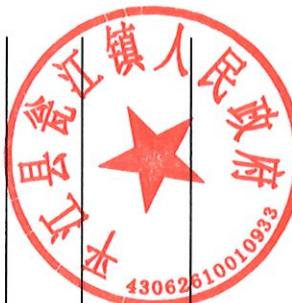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15	105		91.30%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9	3.6		4.26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0	0		0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9	3.6		4.26		
项目支出：	17120.77	11981.12		11030.29		
1、运行维护经费	6386.96	7938.3		7106.03		
2、平江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专项资金	9692.74	3756.82		3638.26		
3、其他项目支出	1041.07	286		286		
平益高速专项资金	1041.07	286		286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97.17	70		70		
水费、电费、差旅费	36.85	22.97		22.97		
会议费、培训费	20.32	11		11		
政府采购金额	4234	0		816.23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230.95	73.87		42.37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00	0.00		0.00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严控“三公”经费：2024年公务接待决算数为4.26万元，比2023年决算数9万元缩减了52.67%。 2、节俭务实办会。严格执行会议管理制度，简化会议流程，确保会议规范简朴、务实高效。 3、严控差旅活动。强化出差申请流程，限制出差人数和天数，严格管理差旅费用。					



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平江县瓮江镇财政所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2.71	13510.49	12528.17	10	92.72%	9.27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6410.9			其中: 基本支出:	1497.88			
	政府性基金拨款:	1034.3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88.31			项目支出:	11030.29			
	其他资金	5776.96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制定并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提高经济运行的质量。 2.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生、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完善社会保障、发展和谐劳务关系。 3.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理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4. 负责本镇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进本镇公共卫生事业建设。					政府能力建设不断加强，政府服务水平和能力不断提高；按时保质做好预算，加强预算公开力度，严控三公经费；合理高效利用资金，使资金广泛服务于瓮江镇的社会经济发展；不断深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专项排查行动	≥12次	12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组织线下招聘会	≥4次	4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1	1	
			加强对脱贫户的动态监测，风险消除人数	≥10户	15户44人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加强对监测户的动态监测，纳入监测户数量	≥20户	22户89人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各基层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	≥100次	130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对全镇重点未成年人摸排走访数量	≥1200位	1459位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党委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次数	≥12次	12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年发放奖教助学金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1	1	
			食品安全专项行动	≥15次	18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校车安全大检查	≥4次	4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1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项目个数	≥5个	4个	全部完成或超额完成得满分，完成4个得2分，完成3个得1分，完成2个及以下不得分	3	2	原因：招商引资工作做得不够扎实，改进措施：要聚力招商引资，做实乡村发展文章。要进一步推动“全员招商”，压紧压实村（居）责任，确保人人身上有担子，个个身上有任务。盘活乡贤资源，做好“三请三回”，强化密切沟通，通过日常走访问候等方式让乡贤“暖心”，优化营商环境让企业“放心”，争取更多企业在瓮江投资置业。同时，各村（居）、各部門要深入挖掘本地资源，积极关注上级政策动态，精准把握资金投向和项目申报要求，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对接，全力做好争资争项工作，认真梳理申报项目，完善申报材料，确保项目申报高效有序。此外，强化内部沟通交流，主动做好申报登记等服务工作，帮助企业更好发展，进一步增强经济发展动力。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0%	完成得满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2	2	
		基层减负会议、督查、文件同比减少	≥25%	25%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1	1	
		本年度已完工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平江县2024年单位目标绩效考核	合格单位	合格单位	完成年度指标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2	
		瓮江籍考生高考本科上线人数	≥200人	212人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1	1	
		培育村级后备力量	≥110人	105人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1	原因：党员队伍教育管理仍需提质，少数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组织生活不够规范，在教育管理党员上还缺少一些硬措施、硬抓手。改进措施：着力建强队伍，用好“启明星光·党员就在你身边”等载体，引导党员干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发展。健全村级后备力量“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着力锻造一支素质过硬、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村级后备干部队伍。
		流动执法和突击执法共查处各类隐患	≥30处	38处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1	1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通过省、市、县年终验收	通过	通过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2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走访监测户和已脱贫户平均间隔周期	监测户≤30天 已脱贫户≤90天	监测户25天 已脱贫户65天	达到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未完成不得分	2	2	
		接收转发上级公文、通知速度	≤1天	1天	达到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未完成不得分	1	1	
		各项工作是否达到上级规定的最低时限要求	是	是	达到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未完成不得分	2	2	
		调解纠纷调处率	100%	100%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95%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1	原因: 1) 存在资金缺口; 2) 项目涉及村民土地征用、青苗补偿时, 因政策宣传不到位或补偿标准争议, 引发村民阻工; 3) 瓠江多山区、河流, 雨季易引发山体滑坡、道路冲毁, 导致季节性停工。改进措施: 1) 争取专项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2) 项目启动前开展“政策明白会”, 公示征地补偿标准、施工周期等, 邀请法律顾问现场答疑, 将矛盾化解在萌芽阶段; 3) 完善自然灾害风险评估, 项目立项前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 分析历史极端天气数据, 制定针对性预案。
		县级信访办转办受理答复率	100%	100%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紧急事件响应平均速度	≤0.5天	0.5天	达到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未完成不得分	2	2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村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以上的村(居)数量	30个	30个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华雅盘石森林公园拉动投资	≥10亿元	10亿元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24年招商引资项目投资金额	≥12000万元	11890万元	完成100%得满分, 完成90%及以上得2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3	2	原因: 招商引资工作在强化统筹规划及压实责任方面做得不足。改进措施: 优化营商环境, 在土地、手续办理、优化环境、用工等方面, 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全天候的优质服务, 营造重商亲商爱商的良好环境。在服务好现有项目的同时, 也要全面把握政策、机遇, 充分发挥寓外乡友信息广、资源多、人脉足的天然优势, 掌握争资争项主动权, 让更多资金、项目落户瓠江。
		残疾人无障碍改造	≥20户	24户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全年“利剑护蕾”案发数量	0起	0起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提供特困人员医疗救助	≥100人次	120人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发放特困人员救助金额	≥40万元	48万元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旅游客流量	≥6万人次	7万人次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养殖污染问题整改数量	≥35个	35个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森林覆盖率	≥70%	70%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就业岗位	≥400余人	650余人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解决基层党建重点难点问题	≥30个	32个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	100%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党员、干部满意度	≥95%	95%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1	1	
		民众满意度	≥95%	95%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企业满意度	≥95%	95%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支出较上一年缩减	≥15%	52.67%	完成100%及以上得满分, 完成60%及以上得1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	2	
		办公经费支出	≤70万元	70万元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社会成本指标	政府新增债务	0万元	0万元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先上车后补票”项目个数	0个	0个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生态环境成本	人居环境整治费用	≤50万元	39.99万元	完成年度指标值得满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2	
总分		9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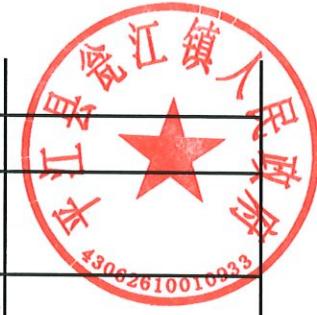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名称	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71.08	6082.13	5249.86				
	上年结转金额	605.86	1856.17	1856.17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2676.94	7938.3	7106.03	10	89.00%	8.9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上年结转资金使用进度需达到100%。 2、当年财政拨款使用进度需达到85%以上。 3、合理使用运行维护资金，保障2024年政府各方面工作的正常运转。			1、上年结转资金使用进度已达到100%。 2、当年财政拨款使用进度86.23%。 3、运行维护资金在保障2024年党建、教育、乡村振兴、人居环境、防汛抗旱、集镇建设、拆违控建、森林防火、水环境治理、林业、渔政、动物防疫、禁毒、综治维稳等工作运行上发挥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财政拨款执行率	≥85%	86.23%	3	3.00	
			运行维护经费覆盖村(居)数量	30个	30个	3	3.00	
			流转田土	≥12000亩	12865亩	3	3.00	
			育秧大棚建设	≥30000m ²	36000m ²	3	3.00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点排查覆盖率	100%	100%	3	3.00
	平江县2024年单位目标绩效考核	合格单位		合格单位	4	4.00		
	培育种粮大户	≥30个		35个	3	3.00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0%	3	3.00		
	时效指标	701洪灾死亡人数	0人	0人	3	3.00		
		九龙湾大桥施工进度	≥60%	65%	3	3.00		
		各项运维项目按时完工率	100%	100%	3	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实旱稻面积	≥10200亩	10215亩	3	3.00	
			项目拉动投资	≥10000万元	11890万元	3	3.00	
			华雅盘石森林花园营业收入	≥500万元	539.13万元	3	3.0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行维护资金指标下达数	≥6000万元	7898.35万元	3	3.00	
			群体性上访数量	0起	0起	3	3.00	
调解群众矛盾			≥60起	80起	3	3.00		
生态效益指标		发放特困人员低保金	≥250万元	300万元	3	3.00		
		中央和省环保督察组督察反馈问题和信访件整改落实率	100%	100%	3	3.00		
		山水林田湖一体化保护工作机制是否建立	是	是	3	3.00		
		河长制、田长制、林长制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村有产业”目标是否达成	是	否	4	3.00	原因：少数村没有明确的产业发展规划，路径不够清晰，措施不够精准，效果不够明显，发展后劲不足。改进措施：一方面要致力于提升现有产业，推动白玉丝瓜、零抗鸡蛋、鹌鹑养殖三大板块做大做强，因地制宜，建设一批高标准种养植龙头示范基地，以龙头引领产业集群发展，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全方位打造具有鲜明特色与强大影响力的翁江品牌；另一方面，积极引进当前所没有的优质产业，比如当前全县都在关注的“林下经济”以及魔芋产业。诚挚邀请专家团队来我镇建设示范基地、提供技术指导，吸引农户参与种植，同时积极与魔芋加工企业洽谈，争取在镇内建设加工厂，打造种植到加工的全产业链，提升产品附加值，为我镇经济注入全新活力。形成产业兴旺、企业发展、村集体增收、村民共富的“多方共赢”新局面；形成“村尽其用、各展所长、共建共享”的产业振兴良性循环。	
		100%	100%	3	3.00		
	社会矛盾调解成功率	≥95%	100%	3	3.00		
	满意度指标	党员、干部满意度	≥95%	95%	2	2.00	
成本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95%	2	2.00	
		民众满意度	≥95%	95%	3	3.00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成本	≤45万元	41.8万元	3	3.00		
社会成本指标	农村公路小修保养成本	≤60万元	55.92万元	3	3.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汨罗江翁江段水污染防治达标率	100%	100%	3	3.00		
总分				100	97.90		

项目支出名称	平江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江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江县金江镇人民政府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96.49	3605.67	3487.11			43062610010932	
	上年结转金额	149.74	151.15	151.15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2846.23	3756.82	3638.26	10	96.00%	9.6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垃圾焚烧发电厂昌江集中建房点施工进度需达到90%。 2、垃圾焚烧发电厂三通一平工程完成财评结算。 3、向上级积极对接申请资金拨付相关服务费。 4、及时拨付征拆款。			1、垃圾焚烧发电厂昌江集中建房点施工进度已达到91%。 2、垃圾焚烧发电厂三通一平工程暂未完成财评结算。 3、已按照计划拨付相关服务费。 4、部分征拆款仍存在报账资料送审不及时、拨付不及时的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当年财政拨款执行数	上年结转资金执行率	100%	100%	4	4.00	
								原因：垃圾焚烧发电厂资金的拨付需要经过多个部门、多个层级的审批，每个环节都有严格的材料要求和审核标准，任何一个细节不符合规定，都可能导致审批退回，要求重新补充材料或修改方案。改进措施：制定标准化的审批材料清单和操作指南，加强对乡镇项目申报人员的培训，使其熟悉审批流程和材料要求，避免因资料问题导致审批延误。
			3605.67万元	3487.11万元		4	2.00	
			年可处理平江县生活垃圾	≥21.9万吨	21.9万吨	3	3.00	
	产出指标	征收土地		≥300亩	300亩	3	3.00	
		征拆户数		72户	72户	3	3.00	
		质量指标	垃圾焚烧发电厂自然灾害处险工程合格率	100%	100%	4	4.00	
			垃圾焚烧发电厂弃土场复垦工程合格率	100%	100%	4	4.00	
			垃圾焚烧发电厂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0%	5	5.00	
	时效指标	垃圾焚烧发电厂昌江集中建房点施工进度		≥90%	91%	4	4.00	
			垃圾焚烧发电厂三通一平工程完成财评结算	是	否	4	0.00	原因：在提交财政评审结算资料时，存在资料不规范、不完整的问题。部分经办人对评审资料的要求了解不透彻，提交的资料存在数据错误、文件缺失、格式不统一等情况。改进措施：制定详细、明确的评审资料提交清单和规范要求，相关经办人应定期组织学习，适应最新的财政评审资料要求；建立结算资料预审机制，在正式提交前，对资料进行初步审核，及时发现问题并反馈给相关经办人进行整改，确保资料一次性通过审核。
		垃圾焚烧发电厂相关服务费24年支付进度		100%	100%	3	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电力销售收入	≥4000万元	40000万元	3	3.00	
		年发电量	≥7000万度	8000万度	3	3.00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处理率(焚烧发电厂处理的垃圾占平江县垃圾生产总量的比例)	100%	100%	3	3.00	
		就业贡献率	≥3%	3%	3	3.00	
		环保教育宣传次数	≥4次/年	4次	3	3.00	
	生态效益指标	日处理生活垃圾规模	600吨/天	600吨/天	3	3.00	
		协同处置餐厨垃圾处理规模	50吨/天	50吨/天	2	2.00	
		市政污泥处理规模	60吨/天	60吨/天	2	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江县生活垃圾焚烧资源化利用率	100%	100%	3	3.00	
		焚烧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3	3.00	
		噪音控制	≤65分贝	65分贝	3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3	3.00	
		运营企业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满意度	≥95%	95%	3	3.00	
		客户满意度	≥95%	95%	3	3.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土地复垦保证金	≤100万元	80.13万元	3	3.00	
	社会成本指标	土地报批费用	≤300万元	204.19万元	3	3.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节约土地资源成本	≥60%	80%	3	3.00	
总分					100	93.60	

项目支出名称	平益高速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湖南建设投资集团			实施单位	平江县瓮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86	286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0	286	286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当年财政拨款使用进度需达到90%以上。 2、解决好土地性质变更等平益高速遗留问题。 3、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及时拨付。			1、当年财政拨款使用进度已达到100%。 2、土地性质变更、不可预计费等遗留问题稳步推进解决。 3、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金已及时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益高速瓮江段建设里程	8.9公里	8.9公里	4	4.00	
			2024年财政拨款执行数	286万元	286万元	4	4.00	
			平益高速瓮江段建设桥梁长度	≥2700米	2746.2米	4	4.00	
		质量指标	本年度检查、巡查、审计通过率	100%	100%	4	4.00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0%	5	5.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00	
			各项工作是否达到上级规定的最低时限要求	是	是	4	4.00	
			遗留问题矛盾化解是否及时	是	是	4	4.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瓮江服务区春运车流量同比增长	≥30%	46.51%	3	3.00	
			瓮江服务区营业收入增长率	≥30%	35%	3	3.00	
			对区域均衡发展的作用	促进	促进	2	1.99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贡献率	≥5%	5%	2	2.00	
			对群众出行时间的影响	缩短10分钟以上	缩短13分钟	3	3.00	
			拉动总投资	≥5亿元	5.78亿元	2	2.00	
		生态效益指标	混凝土废水废渣排放	0排放	0排放	3	3.00	
			是否预留汛期冲锋舟通行通道	是	是	3	3.00	
植被恢复率			100%	100%	3	3.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的影响	加快	加快	2	2.00			
	对推动湘鄂赣边革命老区融入长江经济带发展的影响	加快	加快	2	2.00			
	对完善国家高速公路网的影响	加快	加快	2	2.00			



2024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3	3.00	
		运营企业湖南省平益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满意度	≥95%	95%	3	3.00	
		旅客满意度	≥95%	95%	4	4.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相关服务费支付	≤30万元	0万元	4	4.00	
	社会成本指标	减少远运土方	≥500万方	600万方	4	4.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施工碳排放降低	30%	30%	4	4.00	
总分					100	99.99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4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2024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586,91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796,533.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865,352.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60,00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10,904.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00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3,587,350.2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71,828.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672,821.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77,269.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271,60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93,963.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10,0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8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452,269.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4,452,269.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4,452,269.89	总计	62	74,452,269.89

瓮江镇人民代表大会文件

瓮人大发〔2025〕2号



瓮江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 关于瓮江镇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 通 知

瓮江镇财政所：

关于你部门编制提交的《瓮江镇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已收阅，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规定，经人大主席团会议讨论研究，现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如下：

1、收入决算情况

2024 年收入 7445.23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2、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支出 7445.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7.88 万元，项目支出 5947.35 万元。

今年我镇以乡村振兴为主线，以环境整治为抓手，对惠农涉

农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投入,为巩固脱贫项目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奠定了良好的工作基础,镇财政所要组织相关决算公开工作,落实好公开决算数据。

瓮江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

2025年8月21日

瓮江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

2025年8月21日印发